

## 喪失原籍證明具結書（人在大陸使用）

請先核發本人 \_\_\_\_\_ 之定居證副本，以便開具喪失大陸地區原戶籍公證書，並保證於入境後1個月內連同定居證副本辦理定居手續；如不合規定或未依上述期限辦理，願無異議同意受強制出境及註銷定居證副本之處分。

此致

內政部移民署

請黏貼立具結書人或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明影本

請黏貼在臺代申請人（親屬）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

立具結書人：

（簽章）

身分證明號碼：

法定代理人：

（簽章）

身分證明號碼：

在臺代申請人：

（簽章）

身分證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